

轉知 客家事務局辦理2024年「桃園市客家卓越貢獻人員表揚」
教務處(教學 & 設備)

發表人:

張貼在 : 2024/5/15 11:32:15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本府客家事務局113年5月6日桃客綜字第1130004467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 旨揭表揚公告徵件期間自即日起至113年8月31日止，參選方式如下：
 - (一) 自行參選：由參選人以本人名義自行申請。
 - (二) 推薦參選：由政府機關、學校或政府立案之民間團體(機構)推薦，且應繳附被推薦者親自簽屬之同意書。
- 三、 檢附「桃園市客家卓越貢獻人員表揚要點(含報名表)」及「桃園市客家卓越貢獻人員2024年參選注意事項」各1份。